

证券代码：872614

证券简称：川投水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十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条例（试行）》规定，公司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党的组织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机组成部分，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工作，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在企业改革发展中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的工作同步开展。	第十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p>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及出资时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0 320 783 994"> <thead> <tr> <th>发起人名称</th> <th>认购股份（万股）</th> <th>出资方式</th> <th>出资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d> <td>1980</td> <td>净资产</td> <td>2017年8月9日</td> </tr> <tr> <td>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荣县天然气有限公司</td> <td>20</td> <td>净资产</td> <td>2017年8月9日</td> </tr> <tr> <td>总计</td> <td>2000</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荣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总计	2000	——	——	<p>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及出资时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12 320 1351 994"> <thead> <tr> <th>发起人名称</th> <th>认购股份（万股）</th> <th>出资方式</th> <th>出资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四川川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td> <td>1980</td> <td>净资产</td> <td>2017年8月9日</td> </tr> <tr> <td>自贡市荣县川投燃料有限公司</td> <td>20</td> <td>净资产</td> <td>2017年8月9日</td> </tr> <tr> <td>总计</td> <td>2000</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8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自贡市荣县川投燃料有限公司	2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总计	2000	——	——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荣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总计	2000	——	——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8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自贡市荣县川投燃料有限公司	20	净资产	2017年8月9日																														
总计	2000	——	——																														
<p>第一百四十三条 监事会接受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业务指导，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一百四十三条 监事会接受四川川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业务指导，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八章 党的组织及党建工作</p>	<p>第八章 公司党支部</p>																																
<p>第一百四十四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的规定，公司设立党支部，设党支部委员5名，其中设党支部书记1名，副书记1名，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党支部纪检委员、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等。党支部书记兼任总经理，履行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第一责任人职责。公司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及其他委员按照党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党支部书记、副</p>	<p>第一百四十四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p>																																

<p>书记在任期内或出缺，按干部管理权限任免。</p>	
<p>第一百四十五条 党支部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团结带领职工群众完成本单位各项任务。组织开展党内学习教育，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li><li>2. 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按照规定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的决策，服务改革发展，支持本单位负责人开展工作。</li><li>3. 做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创先争优，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li><li>4. 密切联系职工群众，推动解决职工群众合理诉求，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领导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支持它们依照各自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li><li>5. 监督党员、干部和企业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企业财经人事制度，维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li><li>6. 实事求是的对党的建设、党的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重要情况。按照规定向党员、群众通报党的工作情况。</li></ol>	<p>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党支部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般为3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按照要求配备党务工作人员，落实党建工作责任。</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立党支部，符合条件的设党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设立纪律检查委员。支部委员会由3至5人组成。（正式党员不足7人的党支部，设1名书记）。</p>
<p>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按要要求配备纪检工作人员，落实纪检工作责任。</p>	<p>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工作，对企业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把关。</p> <p>（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p> <p>（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公司贯彻落实；</p> <p>（三）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p> <p>（四）加强对企业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p> <p>（五）做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创先争优，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p>

	<p>(六) 密切联系职工群众，推动解决职工群众合理诉求，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支持它们依照各自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p> <p>(七) 监督党员、干部和企业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企业财经人事制度，维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p> <p>(八) 实事求是的对党的建设、党的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重要情况。按照规定向党员、群众通报党的工作情况。</p>
<p>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为党的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活动场所和活动经费，党组织工作经费按照不低于企业全年职工工资总额的 1%纳入企业预算。</p>	<p>第一百四十八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支部委员会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支部委员会。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进入党支部委员会。</p>
<p>新增</p>	<p>第一百四十九条 办事机构和人员公司设立党的工作部门，配备党务工作人员，负责党的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和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的选拔任用、教育培养、管理监督等相关党的建设工</p>
<p>新增</p>	<p>第一百五十条 工作保障公司为党的活</p>

	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活动场所和经费，党组织工作经费按照不低于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纳入企业预算。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是公司股东名称变更及对党组织、党建工作内容进一步完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备查文件

(一)《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